

# 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 112 年度 C 級裁判講習會

## 暨線上專業進修課程(增能研習)申辦計畫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2 年 2 月 2 日體總業字第 1120000206 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制度章則第二點辦理。
- 二、目的：為提高國內空手道裁判專業倫理素質，使其秉持專業、公正、公平及熱誠，讓運動競賽順利進行並發揮運動教育之價值。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
- 五、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
- 六、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
- 七、舉辦日期：112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12 日(星期六、日)及 3 月 19 日(星期日)，共計三日。
- 八、舉辦地點：
  - 112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12 日：  
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第一大樓二樓會議室。
  - 111 年 3 月 19 日：  
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創造樓。
- 九、講習人數：預計 30 人，不滿 25 人則不舉辦。
- 十、參加對象及資格：
  - (一) 年齡十八足歲以上，取得本會核發之空手道證書成人貳段以上。
  - (二) 見習者：凡不合上述資格，而自願參加講習會者不得參加考試，但講習會結束後全程參與者，可發給參加證書。
- 十一、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8 日止。
  - (二) 報名方式：上網填表單 <https://forms.gle/H928ASviQSDqh6R7>
  - (三) 繳交資料：
    1. 檢附國民身分證、護照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2. 繳交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前條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影本。
    3. 參加增能研習者請繳交 C 級裁判證影本。
    4. 證件照電子檔。

(四) 報名費用：請於報名同時匯款至以下帳戶。

1. 參加升等者報名費新台幣 2,500 元。
2. 見習者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
3. 增能研習報名費新台幣 1,500 元整。
4. 匯款帳號：

戶名：高雄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

銀行：高雄銀行-桂林分行(金融機構代號：016 2162)

帳號：216102325080

(五)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裁判資格之檢定：

1. 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2.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3.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4. 犯殺人罪。
5.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十二、課程內容：如附件二，參加專業進修課程(增能研習)為必修課程。

十三、授課講師資歷：聘請國內資深國際級裁判及專家學者授課。

十四、及格標準：學、術科成績 70 分以上。

十五、發證方式：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由本會核發 C 級裁判證及資格(時數)證明。

十六、其它注意事項

- (一) 講習會參加人員所需資料由主辦單位提供。
- (二) 交通和住宿請自行處理，校園開放停車。
- (三) 校園內嚴禁吸菸，請學員務必配合。
- (四) 因配合校園規定(禁用紙杯)，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使用。
- (五) 全員一律穿著裁判正式服裝，形研習課程請著空手道服。
- (六) 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 (七) 凡參加裁判講習會必須參加筆試及術科測驗，已報名但有不可抗拒因素而無法參加裁判講習會者，須提出證明資料由本會提交考試委員會審核通過之，始得保留原資格。講習會結束後一星期內，可申請成績複查。
- (八) 受理完成報名所繳報名費，如無正當理由，無故缺席者，一律不予退費。
- (九) 參加 112 年度 C 級裁判專業進修課程講習者(增能研習)，將優先聘任為 112 年度賽事裁判。

(十) 學、術科考試不可以提前考試，以示公平性。

(十一) 請假規定：有以下任一點，即不予通過

1. 於學、術科考試時間請假。

2. 請假時數超過4小時(含)以上。

十七、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2年2月2日體總業字第1120000206號函備查。

## 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 112 年度 C 級裁判講習會課程表

時 間	3/11 (六)	3/12 (日)	3/19 (日)
08：10 09：00	裁判職責及素養	國家體育政策 *必修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09：10 10：00	專項運動裁判術語 (專項外語) *必修	性別平等教育 *必修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0：10 11：00	WKF最新競賽規則	專項運動裁判技術 (含資訊科技運用)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1：10 12：00	專項競賽紀錄方法 (含資訊科技運用) *必修	專項運動裁判技術 (含資訊科技運用)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2：00 13：00	午 餐	午 餐	午 餐
13：10 14：00	專項競賽規則	執法案例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4：10 15：00	專項競賽規則	執法案例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5：10 16：00	專項競賽規則	執法案例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6：10 17：00	專項競賽規則	執法案例	專項裁判實務 全員實作演練
17：10 18：00	裁判筆試	裁判術科考試	散 會

\*教授授課時間暫定，如有變更另行通知。

\*考試委員：